

证券代码:002801 证券简称:微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3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月22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6年1月29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行政楼一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非独立董事郑国坚先生、郑国坚先生、董海峰先生和独立董事沈建伟先生、郑金都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表决),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国坚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融信托”)发行的信托理财产品余额40,751.66万元,上述信托产品均已到期,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2025年度已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20,376.83万元,2024年度已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11,040万元。2025年度,经公司董事会讨论决策,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持有的中融信托发行的信托理财产品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9,336.83万元,累计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40,751.66万元(确认损失比例10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每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的《关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本次会议案前已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融信托对上述公司所涉信托产品未公布兑付方案,上述信托产品投资款项的收回尚存在不确定性。如在中公2025年度审计报告正式披露前,相关信托产品出现较大的影响回款预测的事项,则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也会发生相应变化,届时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会就公司相关人员加强与各相关方联系,督促中融信托向公司及子公司兑付投资本金及收益,公司将保留采用法律诉讼等方式维护权利,尽最大努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问责管理制度〉的议案》(修订后更名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问责制度》)并拟定《特定对象来访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2.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2.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2.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问责管理制度〉的议案》(修订后更名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问责制度》);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2.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环境信息披露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2.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2.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修订后更名为《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2.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2.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2.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801 证券简称:微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4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融信托”)发行的信托理财产品余额40,751.66万元,上述信托产品均已到期,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2025年度已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20,376.83万元,2024年度已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11,040万元。2025年度,经公司董事会讨论决策,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持有的中融信托发行的信托理财产品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9,336.83万元,累计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40,751.66万元(确认损失比例100%)。具体情况如下:

1.中融—融融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融融1号”)、中融—汇聚金1号货币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融融—聚源”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持有中融信托发行的信托产品融融1号10,000万元、中融—汇聚金1号货币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10,000万元、中融—聚源1号货币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3,000万元;全资子公司杭州微光技术有限公司持有中融信托发行的信托产品融融1号3,000万元;全资子公司杭州微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中融信托发行的信托产品融融1号3,000万元;上述信托理财产品余额总计3.68亿元,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核算。

上述信托产品均已逾期2年以上,鉴于公司及子公司未收到上述信托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投资收益,且中融信托对于公司发函未予书面回复,未能溯源底层资产具体情况,亦未公布兑付方案,2023年度公司

及子公司对上述信托产品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合计18,400万元(确认损失比例50%),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对上述信托产品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合计11,040万元(确认损失比例50%)。累计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合计29,440万元(确认损失比例90%)。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月30日和2025年1月22日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关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仍未收到上述信托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投资收益,且中融信托对于公司发函未予书面回复,仍未能溯源底层资产具体情况,亦仍未公布兑付方案,鉴于上述信托产品投资款项的收回尚存在不确定性,如在中公2025年度审计报告正式披露前,相关信托产品出现较大的影响回款预测的事项,则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也会发生相应变化,对公司2025年度净利润也会构成较大影响,不排除与本预测结果出现偏差的可能,届时公司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二、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2025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损失9,336.83万元,将减少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049.46万元,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基于谨慎性原则并结合客观现状作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和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同意本次确认相关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9,336.83万元。

四、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融信托对上述公司所涉逾期兑付信托产品未公布兑付方案,上述信托产品投资款项的收回尚存在不确定性。如在中公2025年度审计报告正式披露前,相关信托产品出现较大的影响回款预测的事项,则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也会发生相应变化,对公司2025年度净利润也会构成较大影响,不排除与本预测结果出现偏差的可能,届时公司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801 证券简称:微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5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证券代码:605168 证券简称:三人行 公告编号:2026-003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预增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情形: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50%以上。

●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100.00万元到20,9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5,769.51万元到8,569.51万元,同比增加46.79%至69.50%。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100.00万元到20,9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5,769.51万元到8,569.51万元,同比增加46.79%至69.50%。

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8,900.00万元到24,7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4,615.19万元到1,184.81万元,同比增加-19.63%到5.04%。

(三)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情况

(一)2024年度,利润总额:12,832.68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2,330.40万元。归

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3,515.19万元。

(二)每股收益:0.66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新客户,优化业务结构,成功开拓直播金融、消费、智能终端、汽车等多个领域的多个客户,包括兴业银行、中银集团、TCL、赛力斯、郑州日产、北京现代、捷途汽车等优质新客户,着力稳定存量客户。公司在保障高质量发展的同时,始终坚持将AI创新技术赋能业务增长,通过AI技术的实际应用实现人员效能提升,实现了财务报表上的降本增效。此外,公司聚焦航空航天领域,成功布局多家发展前期广、经营状况稳健的行业标杆企业,投资价值逐步释放,例如华作航空等投资项目在报告期内实现了投资增值,不仅增厚了公司当期收益,更助力公司构建起多元化的盈利格局,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5090 证券简称: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26-005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2026年1月28日(星期三)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

由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傅博先生召集并主持,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有11名,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表决权股份,5,522,000股,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100.00%。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持有人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持有人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设立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机构。管理委员会对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负责,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一人,管理委员会的任期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7,552,00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00%,反对0份,弃权0份。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审议表决,本次会议以同意选举孔令华先生、葛兆鸿先生、游明先生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7,552,00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00%,反对0份,弃权0份。

三、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融信托对公司所涉逾期兑付信托产品未公布兑付方案,上述信托产品投资款项的收回尚存在不确定性。基于谨慎性原则并结合客观现状对相关信托产品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如在中公2025年度审计报告正式披露前,相关信托产品出现较大的影响回款预测的事项,则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也会发生相应变化,对公司2025年度净利润也会构成较大影响,不排除与本预测结果出现偏差的可能,届时公司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

公司将密切关注信托产品的进展,加强与各相关方的联系,督促受托方向公司及子公司兑付信托产品本金及收益,公司将保留采用法律诉讼等方式维护权利,尽最大努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3808 证券简称:歌力思 公告编号:2026-001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净利润为扭亏为盈的情形。

●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000万元至21,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1,500万元至17,2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000万元至21,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1,500万元至17,200万元。

2.本期业绩预告为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预测,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963.2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1,270.45万元。

(二)每股收益:-0.85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1.2025年公司旗下多品牌阵线稳健发展,国内总体保持良好增长态势,考虑到Ed Hardy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剔除此影响的可比口径下,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预计约1%-5%左右(未经审计)。其中国际品牌sell+portant、Laur1以及IRO在国内市场表现突出,线下保持了门

店的高质量运营管理,线上平台持续快速发展,推动国内业务营收实现良好增长。

2.公司报告期内持续提升运营效率,加强品效合一,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国内市场费用率有所下降,推动国内业务利润同比实现良好增长。

3.海外地区随着降本增效举措有序推进,加速优化供应链,费用有所控制,海外业务利润同比改善明显。

4.参股公司百秋尚美各业务线稳健发展,带动其自身收入实现同比增长;同时百秋尚美加强成本管控,推动其自身利润同比实现良好增长,这也带动了公司的投资收益相应增加。

5.2025年IRO品牌海外地区加大营销投入,导致该品牌海外业务经营规模及盈利空间相应下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9号—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相关会计准则规定,公司财务部门对前述上表对应IRO品牌涉及的资产、负债资产组合进行了减值核算。经测算,公司预计本期计提减值准备(含商誉)对应的减值准备,需计提减值准备约6000万元至8000万元(未经审计),最终减值金额将以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为准。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系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结果,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双方认为不存在影响本期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其他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事项说明
以上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612 证券简称:朗姿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8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申东日先生的通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质押的基本情况

质押人	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质押期限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质押担保
申东日	9,500,000	4.8%	2.5%	2025-1-27	2027-1-3	质押用于偿还个人债务	个人资产质押
申金花	11,270,000	5.33%	2.63%	2025-1-27	2027-1-7	质押用于偿还个人债务	个人资产质押
合计	20,770,000	9.82%	4.83%				

2. 控股股东累计质押的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股份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申东日	211,569,000	47.62%	56,000,000	26.48%	26.48%	13.04%	43,000,000	20.33%	157,569,000	74.52%	73.84%	35.96%
申金花	43,900,000	9.76%	0	0%	0.00%	0.00%	0	0.00%	43,900,000	100.00%	21.13%	10.00%
合计	255,469,000	56.98%	56,000,000	21.92%	8.48%	4.04%	43,000,000	16.67%	212,469,000	83.33%	82.84%	39.96%

二、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证明。
特此公告。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64 证券简称:天沃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5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自胜业绩预增预告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500.00万元-5,000.00万元	盈利2,403.77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盈利3,000.00万元-4,500.00万元	盈利2,320.72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盈利0.04元/股-0.06元/股	盈利0.03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是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紧密围绕年度目标,大力推进降本增效工作,本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同时,公司持续夯实资产质量,盘活存量低效资产,优化资产配置结构,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实现经营性现金净流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实现同比增长。

四、风险提示及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公司2025年年度实际业绩情况和财务数据将以公司后续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法院受理的投资者诉讼逾100起,涉案金额共计1,384.19万元,均已一审判决或达成调解。此外,公司另收到部分生效的索赔、涉及投资者190人,涉及索赔金额共计4,757.51万元。前述投资者诉讼及索赔情况,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37.4.2条及其他相关要求,在分别于2023年11月30日、2024年4月27日、2024年6月18日、2025年5月7日和2025年8月12日被董事会决议公告、诉讼进展的公告或《重大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7、2024-039、2024-047、2025-033、2025-040),以及《2023年年度报告》(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等临时公告和定期报告中披露相关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5.1.4条相关规定,本业绩预告披露后,如最新预计经营业绩或财务状况与已披露的业绩预告相比,出现净利润方向不一致,或者较原预计金额或区间范围差异幅度较大的情况,公司应按照深交所有关规定及时披露业绩预告修正公告,说明具体差异及造成差异的原因。若2025年年报披露日之前,前述投资者诉讼索赔等相关情况出现较大变化,公司将及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292 证券简称:奥飞娱乐 公告编号:2026-001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扭亏为盈情形
(1)以区间方式进行业绩预告的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00	-	6,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00	-	6,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	0.06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进行了预沟通,双方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相关举措推动业绩改善:一方面,主动优化经营策略,保障相关资产经营状况稳定,本期未发生显著等长期资产的大幅减值损失;另一方面,强化内部管理,提升运营效率,通过加强产成品成本管控提升整体毛利率。在上述措施的共同推动下,公司最终实现净利润扭亏为盈。

四、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进行了预沟通,双方不存在重大分歧。
2.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以公

司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92 证券简称:奥飞娱乐 公告编号:2026-002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独立董事郑国坚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郑国坚先生因个人身体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在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担任职务。郑国坚先生原定于第七届董事会换届时卸任,辞职后将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郑国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鉴于郑国坚先生的辞职将导致我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郑国坚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生效后,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独立董事补选工作。在担任独立董事职务期间,郑国坚先生仍将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的职责。

公司董事会对郑国坚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26-004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自胜业绩预增预告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500.00万元-5,000.00万元	盈利1,619.57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盈利3,500.00万元-5,000.00万元	盈利1,619.57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盈利0.039元/股-0.049元/股	盈利0.024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抢抓通用人工智能发展机遇,持续保持面向未来抢占人工智能核心技术的战略投入,研发投入同比增长超20%。公司坚持核心技术自主研发,算力、数据、模型等要素